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达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隆达股份进行持续督导，并出具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隆达股份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隆达股份的业务发展情况，对隆达股份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5年度，隆达股份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形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5年度，隆达股份或相关当事人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隆达股份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隆达股份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督导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行为规范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隆达股份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隆达股份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隆达股份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因前期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中部分数据出现错误。该次更正不涉及对财务报表的调整，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信息造成影响。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司《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中日期及个别文字出现错误，该次更正不涉及对未分配利润数据的调整，不会对公司 2025 半年度利润分配造成影响。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之“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保荐机构已针对不规范情形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协助公司进行整改。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5年度，隆达股份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5年度，隆达股份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5年度，隆达股份不存在前述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中介机构及其签名人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5年度，隆达股份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六）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5年度，隆达股份未发生前述情况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2025 年 7 月 3 日，公司发布《关于 2023 年年度及 2024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因前期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以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部分数据出现错误，公司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正，更正后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与该公告同日披露。本次更正不涉及对财务报表的调整，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信息造成影响。

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发布《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的更正公告》，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司《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中日期及个别文字出现错误，公司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正。本次更正不涉及对未分配利润数据的调整，不会对公司 2025 半年度利润分配造成影响。

公司后续加强了对公告及定期报告数据统计的校验工作，对重点业务、关键数据加强过程跟踪的基础上设置专人进行复核，提高信息披露数据的准确性。

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及后续整改情况查阅了相关文件、访谈了高级管理人员，并督促公司及相关负责人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勤勉履行职责，以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避免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隆达股份已对上述事项积极整改，加强对信息披露数据的复核，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三、重大风险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主要的风险事项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专业技术人员的需求极为迫切，尤其是精通材料研发、成分优化以及创新改进产品制备工艺的专业人才。公司目前已构建了一支专业化的研发团队，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并通过股权激励等多种举措，有效提升了包括核心技术人员在内的骨干员工对公司的忠诚度与凝聚力，报告期内技术人员队伍保持稳定。然而，随着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以及对技术人员的旺盛需求，若公司不能持续建立并完善技术团队稳定与培养的机制及环境，将面临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影响。

（二）经营风险

1、产品导入验证进展和结果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部分高温合金产品经铸造或锻造后用于军用航空航天发动机的部件，验证流程包括工艺评审、部件评审、试车考核等环节，验证周期较长。公司若干高温合金牌号已通过验证，十数个高温合金牌号尚在验证，牌号类型包括单晶铸造母合金、定向铸造母合金、等轴铸造母合金以及变形高温合金，拟配套的装备包括预研机型、研制机型和批产机型。

公司部分高温合金产品经锻造或铸造后用于国产大飞机发动机、民用重型燃机的部件。该等装备尚在研制或试商用过程中，公司产品价格变化与原材料价格波动不一致，可能会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影响到公司盈利水平。因此，公司的盈利能力与原材料价格波动密切相关，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在日常经营中重视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管控，一方面，通过套期保值业务有效规避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另一方面，通过对工艺改进、管理提升等方式加强生产环节控制，合理储备，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从最大程度上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为 927,184,794.30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1.91%，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91.21%；公司应收账款分布比较集中，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占应收账款期末金额合计为 43.00%。应收账款能否顺利回收与主要客户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密切相关，如果未来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变动，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这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为 743,509,986.48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7.57%，相比 2024 年末公司存货增加 6.35%，本年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7,902,581.61 元，转回或转销 21,276,692.60 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存货金额增加，一方面会对公司形成较大的流动资金占用，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另一方面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特别是主要原材料镍、铜、钴等价格大幅波动时，公司存货可能出现跌价风险。

3、政府补助不可持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 11,634,550.87 元，主要是对公司上市相关事项的奖励、研发项目的补贴和其他补助等，具有不可持续性。若未来相关扶持政策出现变化，将影响公司当期的利润水平，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存在波动的风险。

（四）行业风险

公司生产的高温合金因其卓越的抗蠕变、耐腐蚀性能、高承温能力和屈服强度等特点，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石油化工、燃气轮机等领域高端热端部件的生产制造。在我国，高温合金行业的竞争环境日益严峻，得益于国家政策的引导和市场的推动，行业集中度正迅速提升。然而，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我国高温合金行业在技术研发、工艺装备等方面仍存在一定的差距，未来公司面临的竞争形势可能更为严峻。

（五）宏观环境风险

高温合金是性能领先的热端部件应用材料，属于新材料领域，对国家相关产业发展具有战略性意义。国家产业政策对该行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引导作用，政府出台的财政税收优惠政策及科技扶持政策对企业的快速发展产生有利影响。

行业的发展与经济环境及政策密不可分。国内外经济形势及政策的变化、行业波动，如地缘政治情况、国际关系、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对经济环境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影响到公司产品的销售和收入的增长。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5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850,500,760.38	1,391,473,375.70	32.99	1,207,662,355.60
利润总额	80,503,722.95	70,803,044.38	13.70	55,813,17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030,376.44	66,114,023.48	11.97	55,379,29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128,211.51	44,381,255.23	44.49	29,350,93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64,745.71	-166,367,484.62	不适用	-202,230,074.11
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9,239,411.56	2,703,609,853.23	2.06	2,780,290,734.50
总资产	4,232,356,194.29	3,568,349,407.79	18.61	3,356,058,163.08

2025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7	14.81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7	11.11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8	50.00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	2.41	增加 0.30 个百分点	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5	1.62	增加 0.73 个百分点	1.0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34	4.28	减少 0.94 个百分点	6.0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50,500,760.38 元，同比上年同期增加 32.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030,376.44 元，同比增加 11.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128,211.51 元，同比增加 44.49%。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保持产品质量稳定与及时交付，全年航空航天、燃气轮机、汽车涡轮、油气化工行业主营产品销售收入实现了较大幅度增长。公司持续开展精益生产、降本增效工作，高温合金产能规模效益有所提升，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9,239,411.56 元，本期末比上年同期增长 2.06%；总资产 4,232,356,194.29 元，较报告期期初增加 18.61%。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与存货金额库增加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50.00%，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 61,720,627.03 元，较上年同期小幅增长 3.63%，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上年同期减少 0.94%，主要系当年营业收入增幅较大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际、国内为数不多既生产航空级铸造高温合金，又生产航空级变形高温合金材料的企业，是我国工业强基工程之航空发动机和燃气轮机耐高温叶片“一条龙”应用计划的示范企业、国家“两机重大专项”关键材料研制任务的承接单位之一、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具备第二代单晶高温合金母合金制备及产业化能力，掌握变形高温合金国际先进的正三联熔炼工艺，核心技术居行业前列，相关产品已批量应用于航空发动机最关键的涡轮叶片、导向叶片、涡轮盘、机匣等，市场空间大。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1）生产技术优势；（2）检测技术优势；（3）客户资源优势；（4）资质优势；（5）人才优势；（6）装备优势。

综上，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 2025 年度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1、研发支出变化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61,720,627.03	59,557,951.19	3.63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61,720,627.03	59,557,951.19	3.6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34	4.28	-0.9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0

2、研发进展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183 项；累计授权发明专利 90 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申请发明专利 17 项，授权发明专利 4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如下：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7	4	183	90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7	4	183	90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93 号），隆达股份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171.4286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39.0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411,794,296.88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 210,522,712.4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201,271,584.4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出具了“中汇验字[2022]号第 600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65,829.5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7月15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41,179.43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120,127.16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1,052.27
二、募集资金净额	220,127.1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0,965.85
本年度使用金额	14,396.23
暂时补流金额	4,250.00
现金管理金额	55,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7
其他－具体说明	110,468.46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00.86
其他－具体说明	6,367.5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515.96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8,000.00 万元（其中：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00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10,468.46 万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6,367.56 万元。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1 个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7月1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厚桥支行	10651001040011561	1,997.60	使用中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51620188000073838	124.71	使用中
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392100001197	261.84	使用中
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322006650013001001291	120.85	使用中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安镇支行	1103025719200607250	9.72	使用中
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3020000010120100307407	1.25	使用中
合计			2,515.96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用于临时补流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25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7月15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1,000.00	2025-10-27	一年	2025-8-26	2025-12-4	300.00
300.00	2025-12-10	一年	2025-8-26		
560.00	2025-12-18	一年	2025-8-26		
190.00	2025-12-18	一年	2025-8-26		
1,700.00	2025-12-22	一年	2025-8-26		
800.00	2025-12-23	一年	2025-8-26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末余额 55,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7月15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60,000.00	购买理财产品	2025-08-01	2026-07-31	2025-08-01

2025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7月15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三年期智能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22-8-24	2025-8-24	2025-8-25	-	3.40%	1,020.01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22-8-31	2025-8-31	2025-8-31	-	3.40%	2,040.00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无锡分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5,800.00	2023-1-12	2026-1-12		5,800.00	3.35%	582.90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无锡分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5,800.00	2023-1-12	2026-1-12		5,800.00	3.35%	582.90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无锡分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2023-1-12	2026-1-12		5,000.00	3.35%	502.50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无锡分行	三年期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3,400.00	2023-1-12	2026-1-12		3,400.00	3.35%	341.70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25-9-15	2025-12-15	2025-12-15		1.60%	80.00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无锡分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2025-9-5	2026-3-5		10,000.00	1.20%	60.00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25-12-16	2026-3-16		20,000.00	1.65%	82.50
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厚桥支行	三年定期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23-9-8	2026-9-8	2025-12-16	0	2.65%	120.43
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厚桥支行	三年定期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2023-9-8	2026-9-8	2025-12-16	0	2.65%	180.64
江苏隆达超合金航材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三年定期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024-1-16	2027-1-16	2025-12-9	0	2.90%	55.02